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24 号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增持主体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华晟零部件”）为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增持前，华晟零部件持有公司股票 296,941,43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26%。

- 基于对公司转型升级、打造新质增长曲线的坚定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华晟零部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沈阳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控制的华晟零部件、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沈汽新致（沈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26.51%股份。其中，华晟零部件持有上市公司 15.26%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296,941,439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15.26%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	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转型升级、打造新质增长曲线的坚定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不低于 5,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以实际增持结果为准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以实际增持结果为准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增持价格区间，华晟零部件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或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华晟零部件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将不会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要求。

（三）华晟零部件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将不会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四）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华晟零部件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4 日